

证券代码：002023

证券简称：海特高新

公告编号：2023-017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15）。经事后审核，该公告部分内容需进行更正。具体如下：

会议审议事项：

更正前：

议案 1-1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 10-17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议案均属于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更正后：

议案 1-1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 11-17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第 7、第 8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其他议案（第 1-6 项、第 9-17 项）均属于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除上述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更正后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附件。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会议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下午 14:30 点；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9:25, 9:30-11:30, 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科园南路 1 号海特国际广场 3 号楼 1 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 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草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2.00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3.00	《监事会议事规则》	√
14.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5.00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6.0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7.0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2、议案审议和披露情况

议案 1-10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

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议案 11-17 经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刊登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第 7、第 8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上述其他议案（第 1-6 项、第 9-17 项）均属于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并按照审慎性原则，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3）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

2、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9:0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科园南路 9 号公司证券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4.1 会议联系人：张龙勇

4.2 联系电话：028-85921029

4.3 联系邮箱：board@haitegroup.com

4.4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科园南路 9 号证券办公室，邮编：610041（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6、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023
- 2、投票简称：海特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四川海特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被委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00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草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 2023 年度子公司为母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0.00	《关于公司聘任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			
12.00	《董事会议事规则》	√			
13.00	《监事会议事规则》	√			
14.00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			
15.00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			
16.00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17.00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			

委托人	受托人
姓名/单位名称: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股东账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	

注: 1、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上述格式制作均有效。

2、请在相应的意见下打“√”，“同意”、“反对”、“弃权”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弃权。

3、委托人为单位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由委托人签字。

附件 3:

海特高新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码/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股权登记日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授权委托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登记日期	年 月 日